

# 深化平安法治建设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主办单位:中共宁德市委政法委员会  
协办单位: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宁德市人民检察院 宁德市公安局 宁德市司法局 宁德市法学会

## 福安法院

# 以能动司法绘就解纷“新枫景”

2023年,2747起纠纷化解于诉前,诉前调解成功率达90.48%;一审服判息诉率91.31%,平均结案时间36.32天,居宁德法院第一位。这一串数字背后,是福安法院深入推进诉源治理的写照。

近年来,福安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探索矛盾纠纷化解新路径,推动基层社会多元共治,促进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和化解,把实事办到群众的心坎上。

### 融进去,共绘基层治理“同心圆”

“你好,能听见吗?”  
“可以,可以。”  
“我有一个法律问题想咨询……”  
这是群众拨打12368热线与福安法院进行连线,值班法官在线接待答复的寻常一幕。如今,这样的场景在福安比比皆是。

2023年10月26日,福安法院在社口镇坦洋村设立首个诉服“村村通”联系点,并以此为试点,在福安市22个乡镇439个村居设立诉服“村村通”联系点,为群众提供咨询、查询等精准便捷服务,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实现诉讼服务辖区行政村全覆盖。

开展“诉服村村通”工程,让群众足不出户,即可享受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这是法院在新时期融入基层治理的生动写照。近年来,福安法院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主动融入党委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推动诉源治理多点开花,为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提升社会治理效能贡献了司法智慧与力量。

为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福安法院深化“联吹哨吹哨”机制,将社会治理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等工作相结合,动态掌握各行业领域和乡镇(街道)刑事犯罪形势,每季度对重点领域案件量最突出的3个乡镇(街道)或单位发出“吹哨函”,形成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良好局面。

在狠抓执法办案第一要务的同时,针对审判执行过程中发现的行业监管、社会治理等方面问题,向行政机关发送司法建议,让司法建议真正成为“抓前端、治未病”的一剂良方。同时,发挥司法能动性,选取23名干警担任法治副校长,用法治力量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 靠前去,构建多元解纷“新枫格”

诉讼案件被看作社会矛盾纠纷的“晴雨表”,反映新时代人民群众对司法的新需求。如何回应时代之需、人民之盼,更高效化解矛盾?园区枫桥、速裁八小时、公法诉调联动等机制做法给出了“最优解”。

“谢谢你们!”小李拿着4000元赔偿款感激地说。2023年12月,小李因上班过程中机械产生噪音导致其听力受损为由,要求解除其与公司之间的合同关系,并要求公司支付医疗费等费用7000多元。双方因赔偿问题僵持不下。在充分了解事情来龙去脉后,法官组织双方当事人开展背靠背调解,最终,该公司一次性赔偿小李4000元,实现案结事了。

2022年12月,福安法院与多家单位在福安经济开发区共同建立职工法律服务一体化基地,在基地内设立专业劳动法庭,为园区企业、职工提供法律咨询、普法宣传等综合服务,着力把劳动纠纷解决在萌芽状态。基地运行以来,共为职工提供法律咨询220人次,成功调解劳动纠纷20余起。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同时,伴随而来的法律问题也随之增多。2018年9月,福安法院成立驻青拓集团法官工作室,创新适用“速裁八小时”工作机制,整合司法资源与社会调解资源,实现打官司“最多跑一次”,甚至“一次不用跑”的便民目标。工作室成立以来,运用“速裁八小时”工作机制化解矛盾纠纷991起,该机制也被作为宁德市营商办2021年第二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典型经验做法在宁德全市推广。

此外,福安法院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打造宁德“四型诉非联动中心建设”福安升级版,对接乡镇(街道)派出所成立21个“公法诉调对接诉非联动点”,率先在宁德市开展诉前调解协议“司法确认”做法,促进矛盾纠纷在基层得到实质性化解。一个个调解案件的背后是福安法院推进诉源治理工作的成功探索和实践。目前,该机制共成功化解矛盾纠纷910起,矛盾纠纷化解率达100%以上,同时实现百分百“零再诉”。

### 驻进去,把诉讼服务送到群众身边

近年来,福安法院主动适应新形势

下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以两个“一站式”建设为中心,在福安市政务服务中心设立驻诉讼服务办事点,成为全省首家将诉讼服务中心入驻政务服务中心的法院。

“我等下再去四楼的不动产登记中心就可以把过户问题解决了,真方便。”拿到法院文书的老王开心地说道。前些年,老王将房子卖给老王,但迟迟未办理房屋过户手续,导致房屋产权一直未能登记到老王名下,双方因房屋过户手续问题产生纠纷。经办事点工作人员诉前调解,双方达成和解。

据了解,办事点设有民事立案、执行收案、诉前调解3个服务窗口及办公室和调解室,集“立案服务、材料收转、诉源治理、诉非联动、诉调对接”等功能五位一体,真正实现“一站式”多元服务,为群众带来集约化、智能化、便捷化的诉讼服务。在政务服务中心内,行政单位联动办公,改变以往有群众因立案手续不齐全往返多家行政单位补充办理的情况,更加便于一事联办。

高效便捷的服务,科技与司法的融合,让人民群众感受到触手可及的司法服务。“为人民群众提供接地气、零距离、贴心贴的司法服务,正是我们设立办事点的初衷。”该办事点负责人王毅芬说。

据悉,入驻福安市政务服务中心至今,该办事点共计诉前调解案件1737件,其中调解成功1634件,调解成功率高达94.07%。

□ 本报记者 郭晓红 通讯员 吴进阳

## 蕉城检察院

# 拒绝校园欺凌 法治护航成长

本报讯(记者 朱灵源 通讯员 林华)为进一步加强学校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推动法治进校园建设,近日,蕉城区人民检察院围绕预防校园欺凌主题,组织检察官走进校园深入课堂开展国旗下讲话、普法讲座、法治微课堂等系列活动。

活动中,蕉城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黄清满应邀以法治副校长身份带队前往蕉城中学参加升旗仪式,检察官潘锦福以《拒绝校园欺凌 守护心灵净土》为题作国旗下讲话,现场向学生普及校园欺凌常见形式、应对和预防措施等知识,并以以案释法引导学生勇敢对校园欺凌说“不”,促进学生增强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的意识。

在蕉城区“四合一”普法宣讲活动中,检察官以预防校园欺凌为主题开展法治宣讲,深入辖区各中小学校,以图版讲解、情景剧表演、现场互动等形式,教育引导学生进一步提高主动防范校园欺凌的意识和能力,并就检校协作完善校园欺凌、防性侵等安全制度与校方进行沟通交流。

与此同时,紧扣当下社会关注度较高的校园欺凌现象,蕉城区人民检察院联合蕉城区教育局、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共同拍摄“金贝壳”法治微课堂——《青春自护——向校园欺凌说“不”》,向全区各校长学生家长线上推送,让更多的学生了解、学习、掌握预防校园欺凌相关知识。

## 古田

# 红色教育 助力矫正

本报讯(记者 张颖珍 通讯员 汪思立)为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社会责任感,提高社区矫正对象的公益服务意识,近日,古田县司法局平湖司法所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到黄孝敏故居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宣传活动。

平湖司法所所长王洪飞通过介绍革命先辈黄孝敏的成长经历、传奇人生和巨大贡献,让社区矫正对象缅怀革命先烈、学习爱国主义情怀、反思自己犯的过错,积极面对生活。在黄孝敏雕像前,社区矫正对象佩戴白花,鞠躬默哀,向革命先烈致敬,表达对英雄烈士的深切悼念。

而后,大家化身“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到达才村、赖墩村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宣传。

本次活动,让社区矫正对象参与到普法宣传中,通过让社区矫正对象接受爱国主义教育、开展普法宣传等方式,引导社区矫正对象以实际行动提高社会责任感、集体感,潜移默化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价值观。

# 从“治罪”到“治理”

## ——福安市检察院办理首例组织考试作弊案

2021年3月至11月间,福建省平潭县某驾校的4名教练以远高于市场价的报名费招收学员,并向学员承诺无需参加科目二和科目三即能通过考试,共招收学员194人。而后,他们将学员的报名材料交给福安某驾校教练某某某报名摩托车驾驶证考试,以违法手段通过科目二、科目三。期间,某某某与其子共同非法获利16万余元,平潭驾校4名教练各自获利1万元。

上述犯罪嫌疑人到案后均如实供述犯罪事实,且退出全部违法所得,自愿认罪认罚。2023年10月,福安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组织考试作弊罪对某某某等6人提起公诉,最终某某某等6人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2个月至2年6个月不等刑罚。

案子办结了,但承办检察官还是抱有疑惑:为何被告人舍近求远,从平潭县来到福安市报考机动车驾驶证?问题是否出在考场?

经进一步了解,原来是平潭当地考场采用电子监考方式,通过率极低。平潭驾校教练在得知福安考场采用人工监考的方式后,遂联系了某某某。某某某与其子共谋,通过临摹考场监考的考试员签名,再将学员成绩单偷偷塞到合格成绩单中,让学员“不考而过”。此外,检察官还发现近期在机动车科目一考试中还存在考生携带无线耳机窃听设备进考场,在考试结束后才被发现的的情况。

检察官经过走访调查发现,福安市公安局车管所存在驾考资格考试监管方面确实存在漏洞。2023年12月,福安市检察院向福安市公安局制发检察建议书,要求加大监管手段,而后福安市公安局采纳检察建议,建立了完善考试监管制度,达到查处一个案件,警示一片的目的。

截至案发,共有129名平潭籍学员通过作弊方式获取摩托车驾驶证,而驾驶证至今未被撤销,严重影响驾驶人自身及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因此,2023年10月,福安市检察院依法向福安市公安局发出行政检察建议书,要求公安机关进一步确认利用舞弊手段获取驾驶证的具体名单,并依法定程序撤销通过不正当手段取得的驾驶证。福安市公安局采纳了该检察建议,陆续对相关人员解除摩托车驾驶证许可,实现了以建议促治理的目的。

2023年以来,福安检察院对涉及维护稳定、扫黑除恶、寄递安全、金融风险化解等领域的案件,深挖个案背后的共性,共制发检察建议80份,其中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26份。通过落实从“治罪”到“治理”的办案模式,强化检察建议的刚性落实,推动检察建议从“办理”向“办复”转变,真正做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 本报记者 朱灵源 通讯员 陈婷婷

# 反诈宣传再发力 筑牢反诈“防火墙”

## 古田公安

“收到陌生的红包,不要为了提现轻易输入银行卡账号和密码。”“千万不要轻信中奖信息,很有可能是诈骗。”……古田县城西街道网格员张文武正向辖区居民宣传反诈知识。

当前,电信诈骗手段层出不穷,让人防不胜防。为有效遏制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多发态势,古田县多措并举开展反诈宣传。

近日,为进一步整合反诈宣传资源,壮大全县反诈宣传队伍,古田县公安局、县教育局、县农信社联合成立“翠屏反诈宣讲团”,宣讲团共有16名讲师,主要为老师和银行职员。

3月中旬,“翠屏反诈宣讲团”走进城西街道对金泰社区的60余名专职社区网格员进行电信网络诈骗防范等相关业务知识培训。

网格员张文武所在的小区曾有居民遭网络诈骗,他表示,此次培训让他受益匪浅。接下来,他将把培训学到的反诈知识运用到日常宣讲中,尽早让辖区居民都装上国家反诈中心APP,不断提高辖区居民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和反诈识别能力。

“翠屏反诈宣讲团”宣传形式呈“金字塔式”。首先由反诈民警对宣讲团讲师进行反诈培训,再由讲师向网格员和村干部传递反诈知识,网格员、村干部向下发力,以点带面发挥基层“触角”作用,广泛宣传国家反诈中心APP,为群众深入讲解电信诈骗种类、惯用手段和反诈反诈技巧,让辖区群众真正掌握防范电信诈骗的技巧,提高群众反诈反诈“免疫力”。

截至目前,“翠屏反诈宣讲团”已走进辖区学校、社区、单位开展反诈宣讲8场次,覆盖群众6000余人次。

□ 本报记者 黄楚妍 见习 记者 施木兰 通讯员 翁舒悦

# 周宁法院开展防范性侵害安全教育进校园活动



本报讯(记者 郭晓红 通讯员 陈樱 李慧)为加强未成年人预防性侵害安全意识,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日前,周宁法院组织法官前往周宁县第四小学开展“预防性侵害”专题法治教育讲座,并发放预防校园欺凌知识宣传手册160余份。

课堂上,法官通过趣味问答、互动游戏、案例分析等形式,深入浅出地讲解什么是性侵害、对性侵害存在哪些误区、如何面对性侵害等知识,让学生们正确认识自己的身体,知道哪些行为属于性侵害行为,引导学生们在与他人交往的过程中要注意自我保护。课后,法官还给学生

发放了“预防校园欺凌”知识手册,希望同学们能学会如何预防和应对校园欺凌。通过本次教育活动,让学生们认识到了身体的秘密,知道了在遇到性侵害和校园欺凌时具体该怎么做,用什么方法保护自己,增强了同学们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这些孩子本性并不坏,民警平日都有与他们保持联系,经常对他们进行法制教育和心理疏导,努力把孩子们心里去。这次事件就是我们多年来工作成效的一次很好的证明。我们一定不能放弃他们。”袁义荣说。

“有困难,找警察。这简单六个字体现的是民警对群众的一份责任,更是群众对民警的一份信任。一定不能辜负群众对我们的信任与期望。”袁义荣说。

□ 本报记者 缪星 黄楚妍 通讯员 雷津慧

# 周宁:筑牢安全防线 加强社区矫正对象国安教育

本报讯(记者 张颖珍 通讯员 张李春)在“4·15”国家安全教育日来临之际,为进一步加强辖区社区矫正对象维护国家安全的意识,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近日,周宁县狮城司法所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开展国家安全教育。

活动中,司法所工作人员播放了《为了人民的安全——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教育特辑》,让社区矫正对象对我国的总体国家安全观有了进一步的了解。随后,结合危害国家安全的典型案例,警示社区矫正对象在享受社会发展带来的成果时,应提高防范意识,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警惕别有用心之人运用网络等途径伪装身份接近,从而危害国家

安全。通过本次活动,在社区矫正对象的心中种下维护国家安全的“种子”,帮助其识别危害国家安全的非法言论与活动,提高防范意识。

“叔叔,我刚刚和朋友偷了1万多元,心里害怕又后悔,想把钱还回去。”2月23日,两名未成年人在拉车门盗窃后,因内心害怕,主动通过微信联系坂中派出所民警,将钱款全部交还车主。

针对不同网格、不同时段治安特点,袁义荣结合23年的基层工作经验,将辖区划分为21个巡防网格,明确巡防重点、巡防路线,并建立联系群,方便民警与网格“义警”实时沟通,确保准确把控隐患苗头。联防联控控模式运行以来,坂中辖区矛盾纠纷在萌芽状态就得到及时处置。

中心,延伸巡防范围,覆盖防范盲区,整合巡特警反恐大队等多方防控力量组建联防联控队伍,强化辖区商场、酒店、娱乐场所等巡防安全。依托社区、商场、公共娱乐场所治保人员、志愿者和治安积极分子力量,组建“义警”队伍15支、120余人,在日常巡防、救助群众、化解纠纷、排查隐患、协同作战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有困难,找警察。这简单六个字体现的是民警对群众的一份责任,更是群众对民警的一份信任。一定不能辜负群众对我们的信任与期望。”袁义荣说。

“有困难,找警察。这简单六个字体现的是民警对群众的一份责任,更是群众对民警的一份信任。一定不能辜负群众对我们的信任与期望。”袁义荣说。

□ 本报记者 缪星 黄楚妍 通讯员 雷津慧

# 架起警民“连心桥”

在今天的3月4日,袁义荣再次组织同事们到福安民族实验小学,并带去了校服、保温杯等物品。

“孩子是国家的未来,一定要加强对未成年人群体的关爱和保护,努力为困难家庭学子撑起一片爱的天空。”在袁义荣的带领下,坂中派出所持续深入学校开展教育普法和帮扶救助工作,以实际行动为未成年人创造安全、稳定的成长环境,受到了学校师生的一致好评。

近年来,随着坂中大桥二期、富春大道的顺利通车,交通动脉全面打通,坂中乡打造了以东城为核心的富春溪西岸城市新区商业圈。

乡镇面貌日新月异,随之增加的是治安巡防的压力。袁义荣以新地标东城为

中心,延伸巡防范围,覆盖防范盲区,整合巡特警反恐大队等多方防控力量组建联防联控队伍,强化辖区商场、酒店、娱乐场所等巡防安全。依托社区、商场、公共娱乐场所治保人员、志愿者和治安积极分子力量,组建“义警”队伍15支、120余人,在日常巡防、救助群众、化解纠纷、排查隐患、协同作战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针对不同网格、不同时段治安特点,袁义荣结合23年的基层工作经验,将辖区划分为21个巡防网格,明确巡防重点、巡防路线,并建立联系群,方便民警与网格“义警”实时沟通,确保准确把控隐患苗头。联防联控控模式运行以来,坂中辖区矛盾纠纷在萌芽状态就得到及时处置。

袁义荣是福安市公安局坂中派出所所长。曾获评“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全省公安交警系统大练兵交通管理岗位技术能手”“福安市优秀共产党员”等称号,荣立个人二等功1次、三等功4次。从警23年,他用真情架起了一座警民连心桥和爱心桥。

去年11月15日,袁义荣走访辖区福安民族实验小学,了解留守儿童状况时,看到有3名孩子在寒冷的天气里仍旧衣着单薄。当晚袁义荣就到服装店,为困难学生精心挑选过冬的衣服和鞋子,第二天将衣服送到了孩子们手上。

据了解,坂中辖区共有学校11所,在校学生达8600余人。近年来,袁义荣立足实际,深耕平安建设,成立“奋乡护航”青少年关爱服务中心,依托“山哈护航”青少年司法社会工作基地,多管齐下,综合施策,营造文明、平安、和谐的校园育人环境。